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58



年報
2011

目錄

02	公司資料
03	財務摘要
04	主席報告
05-07	管理層論析
08-0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0-15	董事會報告
16-19	企業管治報告
20	獨立核數師報告
21	綜合收益表
22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23-24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25	財務狀況報表
26	綜合股本變動表
27-28	綜合現金流量表
29-96	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

黃琮靜(主席)
黃琮敏(副主席)
梁志輝(財務董事)

非執行：

簡麗娟*
蘇棣榮*
黃春英
黃金翔
黃鈞黔*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梁志輝

本公司之法律顧問

百慕達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第一期2901室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34樓

法定代表

黃琮靜
梁志輝

審核委員會

簡麗娟
蘇棣榮
黃鈞黔

薪酬委員會

黃琮靜
梁志輝
簡麗娟
蘇棣榮
黃鈞黔

提名委員會

黃琮靜
黃琮敏
梁志輝
簡麗娟
蘇棣榮
黃鈞黔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荃灣
青山道264-298號
南豐中心
1708-1710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HSBC Securities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
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有限公司

網址及聯絡方法

<http://www.sunwayhk.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unway>
電話：(852) 2413 6812
傳真：(852) 2413 6859

股份代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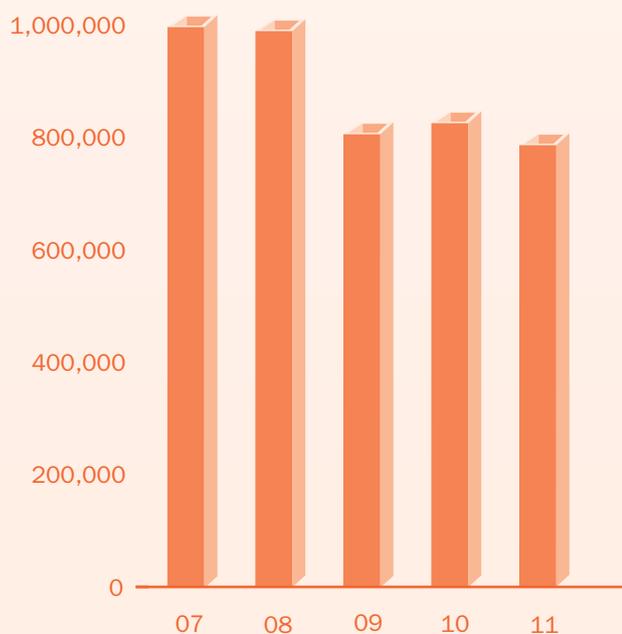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58

財務摘要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營業績		
收入	1,021,413	981,8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88,245)	(36,724)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9仙)	(4仙)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	無	無
財務狀況		
資產總值	1,390,493	1,225,003
已抵押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09,233	98,8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84,876	810,243
財務比率		
流動比率	1.4	1.7
資產負債比率	77.2%	5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百萬港元)



按業務分類劃分營業額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

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對本集團而言挑戰重重。雖然環球經濟復甦，其基礎仍維持疲弱。年內營業額穩定增長4%。中國的通脹推高製造及營運成本，尤其是勞動成本，其較去年上升逾20%。因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惡化。年內每股基本虧損為9港仙。本集團將繼續檢討業務策略，並及時採取措施，應付瞬息萬變的市場。

於二零一一年，財務管理極為重要。鑑於中國政府實施多項緊縮財政政策，本集團更著重增加其流動資金及提升財務穩定程度。隨著本集團預期在不久將來銀行業的流動資金更見緊絀，本集團矢志進一步加強財務狀況。本集團亦將於未來數年嚴控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致力將資產負債比率降低至更可持續的水平。

展望來年，由於歐債危機可能進一步惡化，對在不久將來仍處於疲弱的環球經濟環境增添不明朗因素及不穩定性，因此預期營商環境將持續艱難。然而，本集團對來年推出新產品以帶動營業額增長及改善產品組合以提升盈利能力仍然保持審慎樂觀的態度。

此外，我們亦計劃於來年進行集團重組，物色不同行業的投資機會以加強企業發展及為本集團擴闊收入基礎。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層及各員工過去一年對本集團付出之竭誠努力及寶貴貢獻致以謝意。本人亦謹此對本集團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及股東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深表感謝。來年，我們將繼續緊密合作，務求為本集團締造更豐碩成果，為股東帶來更豐厚回報。

主席

黃琮靜

香港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管理層論析

業績及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021,413,000港元，較去年所報981,860,000港元增長39,553,000港元或4.0%。年內錄得毛利26,409,000港元，去年則錄得70,340,000港元。鑒於全球經濟復甦及中國經濟持續增長，本集團營業額輕微改善。同時，於中國之增長導致全國平均收入及整體商品價格上升，令於中國的生產成本帶來負擔。因此，毛利下跌43,931,000港元或62.5%。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淨虧損亦由去年36,724,000港元，上升51,521,000港元或140.3%至88,245,000港元。受到中國的通脹壓力，本集團嚴格實施成本控制政策，以盡量減低其他經營成本。

電子消費產品

電子計算機之營業額為453,069,000港元，較去年454,970,000港元微減1,901,000港元或0.4%。電子計算機銷售額為本集團年內營業額貢獻44.4%，仍為本集團最大業務分部，與去年相若。高端計算機業務輕微增長，低端計算機則倒退，顯示消費者的喜好轉變。因此，我們將繼續改良現有產品及推出新型號的電子計算機，以維持市場佔有率。

數碼產品銷售佔本集團本年營業額17.0%，產生達173,534,000港元之收入，較去年155,574,000港元上升17,960,000港元或11.5%。該分部大幅增長乃由於推出新產品電子書取得成功。

電子鐘錶銷售額較去年151,213,000港元減少14,483,000港元或9.6%至136,730,000港元，佔本集團年內總營業額13.4%。

電話產品佔本集團年內營業額4.0%，錄得營業額40,938,000港元，較去年31,139,000港元增加9,799,000港元或31.5%。電話產品銷售增長乃受推出設計新穎吸引的家居電話刺激所致。

經考慮該業務分部之持續經營虧損，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經營業績及採納及時適當的策略。

電子零部件

來自液晶體顯示屏(「LCD」)之收入佔本集團年內營業額15.8%為160,951,000港元，較去年79,144,000港元大幅增加81,807,000港元或103.4%。客戶訂單不斷持續增長帶動此分部增長。

美洲國家及中國市場依然是本集團之主要市場，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39.8%及22.6%。

主要包括運送開支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去年17,914,000港元微降754,000港元或4.2%至本年度17,160,000港元。

行政開支由去年73,778,000港元上升18,109,000港元或24.6%至本年度91,887,000港元。此乃基於中國之員工成本及其相關開支持續增長。

本集團融資成本為13,393,000港元，去年為6,527,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6,866,000港元或105.2%乃由於年內撥付中國業務所需資金的銀行貸款所致。

管理層論析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以及其於中港兩地之主要往來銀行所提供銀行融資撥付其營運所需。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約為784,876,000港元，較去年減少3.1%。本集團於年終維持高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是源自銀行借款。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維持於309,233,000港元而銀行貸款則為369,036,000港元，而信託收據貸款為5,975,000港元。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流動負債及長期負債除股東權益計算)為77.2%。本集團致力維持穩健財務狀況及為股東提升股本回報。

重大投資及收購

年內，本集團因添置在建工程、廠房及設備以提升其生產能力產生34,941,000港元之費用。

資本結構

年內並無購回任何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前認購合共90,6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當中500,000股購股權已失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已授出及可予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為36,040,000股。年內概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或被註銷。

資產抵押

本集團97,999,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11,260,000港元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56,712,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以及定期存款85,626,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進行股份發售籌集所得剩餘款項淨額約65,400,000港元，已撥作投資於合營企業台灣通信(福建)有限公司。由於台灣通信(福建)有限公司進行項目之進度較預期緩慢，董事正考慮調撥部分有關所得款項拓展其他投資機會。董事將於覓得任何具體目標時，根據適用規則作出公佈。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港兩地共聘用約8,500名全職管理、行政、技術及生產部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之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現時行內慣例檢討僱員之薪酬、晉升及酬金。本集團在香港之董事及僱員均已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其他僱員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將予授出之購股權。

外匯及外幣風險

本集團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列值。本集團以港元作為呈列貨幣，分別承受兌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風險。考慮到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深信相對美元之匯率波動風險甚微。然而，本集團承受人民幣兌美元的淨匯率風險。

本集團管理及監察外匯風險，以確保適當措施及時有效地實行。本集團已訂立外幣遠期合約以減低風險。

管理層論析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就一家附屬公司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公司擔保而承擔或然負債58,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該等融資已動用約17,672,000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展望

展望來年，由於歐洲主權債務危機帶來不明朗因素，管理層預期整體營商環境依然挑戰重重。本集團將繼續保持警覺，修改現有之業務策略，以應付不停轉變的營商環境。

為確保長遠持續增長，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其研究及開發專業知識，開發消費者追求的產品。本集團於本年度一直積極開拓新數碼產品如錄音筆及可攜式遊戲，並預期該等產品將為本集團來年帶來亮麗業績。本集團繼續優化其產品結構及加大力度發展高增值產品，以改善其銷量。

長遠而言，管理層預期多項中國投資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勁增長機會。本集團正透過加強其於中國的業務網絡，作為達致長遠可持續增長目標之其中一環。

人民幣升值及中國通脹於未來仍為本集團之挑戰，因此管理層將繼續對成本保持審慎並採取及時的監控措施，務求降低成本及維持本集團之競爭力。管理層亦將密切監察現金流量，對維持穩健現金狀況保持警覺，而此等舉措在金融市場波動之際極為重要。

本集團亦採納多項措施及開拓其他途徑，以應付不同挑戰並將其轉為機遇，並計劃來年進行集團重組，以改善本集團之資源分配，盡量擴大股東利益。管理層將不時於各個行業找尋投資機會，以增強企業發展及擴大本集團收入基礎。同時，管理層將繼續審閱現有業務業績並於快速增長之行業尋求投資機會。倘出現任何商機，本集團或會更改現有業務及重新調配本集團任何資產。

透過集團重組，管理層對本集團延續長遠穩定增長抱持審慎樂觀態度。

主席
黃琮靜

香港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黃琮靜女士，38歲，本集團主席，負責指引本集團之發展以及制訂本集團之業務政策及整體企業管理工作，兼監督本集團於中國及亞太區之市場推廣策略及銷售業務。於美國學成歸來後，彼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擔任執行董事，並於電子業之企業管理方面積逾十五年經驗。

黃琮敏女士，37歲，本集團副主席，負責督導本集團之採購政策及物料管理。黃女士於多倫多大學畢業，主修經濟學，持文學士學位。彼參與本集團營運已逾十四年之久。彼為黃琮靜女士之胞妹。

梁志輝先生，44歲，本集團財務董事兼公司秘書，負責監管本集團之財務、會計及公司秘書工作。在一九九六年加盟本集團之前，梁先生於一間國際核數師行任職五年。梁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非執行董事

簡麗娟女士，57歲，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認可之投資顧問。簡女士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簡女士於財務及會計方面積逾二十三年經驗，當中超過十八年為企業融資經驗。

蘇棣榮先生，63歲，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持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另持有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之研究生文憑。彼為蘇格蘭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黃春英女士，59歲，在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任職經理逾十一年，於電子業累積豐富經驗。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黃琮靜女士及黃琮敏女士之母親。

黃金翔先生，81歲，黃琮靜女士之祖父，本集團榮譽主席。彼出任本集團之業務發展顧問。黃先生從事電子業逾二十三年，在電子產品之生產、市場推廣及銷售方面經驗豐富。

黃鈞黔先生，67歲，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投資顧問。黃先生曾任香港、台灣、中國及美國多家上市公司之顧問及董事。彼曾於多家從事貿易、製造、金融及房地產業務的跨國企業任職高級行政人員，積逾三十八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高級管理人員

黃明譚先生，46歲，品質保證部經理，負責中國之品質監控工作。彼畢業於福州大學，於品質保證及監控方面積逾十七年經驗。

榮啟根先生，37歲，助理技術經理，專責生產及開發印刷電路板。彼於有關方面積逾七年經驗。

向厚林先生，43歲，研究及開發經理。彼於多家大型電子製造商從事設計及開發電子產品方面擁有逾十七年經驗，彼於本集團專責設計及開發電子消費產品。

許建新先生，40歲，本集團副總經理，彼任職本集團十七年，負責中國工廠之總體營運，包括銷售以及生產設施之採購及保養事宜。

余國清先生，32歲，研究及開發經理，專責設計模具。彼於產品開發方面積逾八年經驗。

曾向陽先生，44歲，助理生產規劃經理。彼於電腦軟件開發與互聯網管理以及物料管理方面擁有二十年經驗，於本集團相關職位任職十五年。彼負責內部統籌、物料管理和生產規劃及監控工作。

鄒建山先生，28歲，副財務經理，負責監管中國之財務及會計工作。彼於有關方面積逾五年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報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各類(1)電子及相關零部件(主要包括石英晶體、液晶體顯示屏、印刷電路板及錶芯);及(2)電子消費產品(主要包括電子計算機、通訊電話、電子鐘錶及數碼產品)。該等公司亦從事集成電路以及電腦零件及配件之買賣。

本公司及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性質於年內並無重大改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與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事務狀況載於第21至96頁財務報表內。

董事不建議向股東派付本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和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於適當情況下重列。本概要並不組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部分。

業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1,021,413	981,860	941,458	1,091,120	1,088,876
除稅前(虧損)/溢利	(82,795)	(32,437)	(167,521)	(92,164)	18,343
所得稅	(5,450)	(4,287)	(5,048)	(2,998)	(4,7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內(虧損)/溢利	(88,245)	(36,724)	(172,569)	(95,162)	13,578

董事會報告

財務資料概要(續)

資產及負債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601,384	585,365	565,026	593,714	551,414
流動資產	789,109	639,638	537,983	898,494	734,212
資產總值	1,390,493	1,225,003	1,103,009	1,492,208	1,285,626
流動負債	568,816	387,107	279,560	480,506	283,377
非流動負債	36,801	27,653	17,792	22,961	6,428
負債總額	605,617	414,760	297,352	503,467	289,805
資產淨值	784,876	810,243	805,657	988,741	995,82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

股本及購股權

年內，本公司之法定或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本公司之股本及購股權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及31。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及綜合股本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合計182,912,000港元，當中包括繳入盈餘及保留溢利。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繳入盈餘可於若干情況下分派。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股份溢價賬177,325,000港元可以繳足之紅利股份形式分派。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之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度總銷售額38%及19%。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度總採購額16%及5%。

本公司各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之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黃琮靜女士(主席)
黃琮敏女士(副主席)
梁志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簡麗娟女士*
蘇棣榮先生*
黃春英女士
黃金翔先生
黃鈞黔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1條，簡麗娟女士及蘇棣榮先生將輪值告退，彼等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8至9頁。

董事服務合約

黃琮靜女士及梁志輝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一九九九年八月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將於其後繼續，直至任何一方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為止。本公司已延長該等董事之服務合約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止。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續)

除上文所述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

董事之合約權益

年內，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已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所持股份數目、身分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 受控法團	
執行董事：			
黃琮靜女士	200,000	280,000,000 (附註1)	
黃琮敏女士	49,648,000 (附註2)	280,000,000 (附註1)	
非執行董事：			
黃春英女士	49,648,000 (附註2)	—	
黃金翔先生	10,000,000	—	
	59,848,000	280,000,000	33.4%

附註：

- 該等股份由Farnell Profits Limited實益擁有。Farnell Profi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原先由已故黃賽峰先生(「黃先生」)持有，現為已故黃先生遺產之一部分。本公司董事黃琮靜女士及黃琮敏女士為上述遺產之受益人，彼等於Farnell Profits Limited股份中之權益須待已故黃先生之遺產管理工作完成後，方可確定。
- 該等股份由黃琮敏女士及黃春英女士共同持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另行披露。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登記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1購股權計劃之披露資料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或行使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獲益之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登記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

關連交易

董事已審閱財務報表附註38所載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並謹此確認，該等交易乃遵照下列條件訂立：

- (i) 審核委員會已審核該等交易，並確認：
 - (a) 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倘存在可資比較交易)及(如適用)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協議條款，或倘無協議，則根據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獲得或提供之條款訂立；
 - (c) 該等交易乃按對本公司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之條款訂立；及
 - (d) 該等交易不超出下文(iii)(d)所載列上限。
- (ii) 該等交易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年報及財務報表內，符合上市規則第14A.45(1)至(5)條之規定；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iii)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該等交易，並確認：

(a) 該等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

(b) 該等交易乃按有關該等交易之協議條款訂立；

(c) 該等交易乃按本集團之定價政策訂立；及

(d) 就於財政年度呈報之該等交易所支付或收訖之總代價不超出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所載列綜合營業額之3%。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年報第16頁至第19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六日根據最佳應用守則(「守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簡麗娟女士、蘇棣榮先生及黃鈞黔先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法定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退任，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黃琮靜

主席

香港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確保遵照規則及規例以及適用守則及準則經營業務。

董事會(「董事會」)將不時審閱及改進企業管治常規，確保妥善保障及提高股東利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回顧年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

(1) 職責

董事會專責制訂本公司之管理及策略方針，亦須就本公司之表現及業務對股東負責。本公司日常管理、營運及行政工作均由管理層處理，而就末期股息或其他分派提供建議等若干重要事務則留待董事會審批。其他由董事會委派管理層處理之主要公司事務包括推行業務策略、設立完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系統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規定及規則與規例。

董事負責就每個財政期間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公司狀況之財務報表。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已採納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並遵循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本公司貫徹選用適當會計政策。賬目乃按持續經營業務基準編製，並已作出支持性假設或具備所需資格。董事亦負責保存適當之會計記錄，有關記錄須合理準確披露本集團財務狀況。

下表載列董事出席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及提名委員會會議之詳情：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有權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黃琮靜(主席)	2/2	-	1/1	1/1
黃琮敏(副主席)	2/2	-	-	1/1
梁志輝	2/2	2/2	1/1	1/1
非執行董事				
黃春英	2/2	-	-	-
黃金翔	2/2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簡麗娟	2/2	2/2	1/1	1/1
蘇棣榮	2/2	2/2	1/1	1/1
黃鈞黔	2/2	2/2	1/1	1/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2) 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現由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黃琮靜
黃琮敏
梁志輝

非執行董事

黃春英
黃金翔

獨立非執行董事

簡麗娟
蘇棣榮
黃鈞黔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8至9頁。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交之獨立身分確認書。董事會認為，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經驗。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獨立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黃琮靜女士於申報期間同時出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於黃女士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持續性及本公司營運穩定性，故現階段屬適當做法，且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及重選連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1(A)條，三分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並於彼等到期重選連任時評估是否再次委任。董事會認為，這種做法達致相同目標，且不寬鬆於守則所載規定。

根據守則條文第A.4.2條，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1(A)條列明，主席毋須輪值告退，於釐定退任董事人數時亦不得計算在內。董事會認為，延續主席領導角色對本公司穩定性而言攸關重要，且被視為有利本公司業務增長。董事會認為，主席現時毋須輪值告退。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在會計、業務、企業管治及規管事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委員會負責檢討本公司財務資料、本集團採納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遵守上市規則及法定規定之情況以及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委員會亦監察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委任、薪酬及職能。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曾召開兩次會議，以討論及審閱下列事宜：

1. 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
2. 考慮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
3. 審閱本集團之現金流量；
4. 討論控制應收賬項；
5. 討論控制存貨；
6. 審閱關連人士交易；
7. 檢討內部監控制度是否足夠及有效，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以改善內部監控、信貸監控及風險管理；
8. 討論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之企業管治事宜。

核數師酬金

有關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對綜合財務報表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第20頁「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就外聘核數師所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已付／應付之費用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核數服務	1,058	970
稅務服務	-	49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以及本公司財務董事梁志輝先生組成，負責檢討及評估執行董事薪酬待遇以及不時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委任新董事。為維持董事會質素，使其具備均衡技能及經驗，委員會將於需要時物色合資格人士出任董事。評估受委任者是否符合出任董事時，委員會將考慮彼之經驗、資歷及其他相關因素。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集團維持健全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本公司已採納內部監控程序及政策，以保障本集團資產，確保妥善保存會計記錄及作出可靠之財務報告，並保證符合有關法例及規例。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確保制定及有效實行財務及營運工作、法規監控、物料監控、資產管理及風險管理工作。

本集團之內部審核涵蓋對本集團財務、營運及法規監控及風險管理之審閱工作。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本公司全體董事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已完成審核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刊於第21至96頁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股本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屬必要之內部監控負責，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之審核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節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程序取決於核數師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之內部控制效能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得之審核憑證已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劉國雄

執業證書號碼：P04169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入	6	1,021,413	981,860
銷售成本		(995,004)	(911,520)
毛利		26,409	70,340
其他收入	6	7,029	10,647
其他收益淨額	6	13,929	81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160)	(17,914)
行政開支		(91,887)	(73,778)
其他營運開支		(5,604)	(15,645)
經營虧損		(67,284)	(25,535)
融資成本	7(a)	(13,393)	(6,527)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2,118)	(375)
除稅前虧損	7	(82,795)	(32,437)
所得稅	9	(5,450)	(4,2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10	(88,245)	(36,724)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1	(9仙)	(4仙)

第29至96頁之附註組成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88,245)	(36,72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12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匯兌調整		39,917	13,108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盈餘		22,593	27,120
因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1,657)	(9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60,853	39,2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27,392)	2,568

第29至96頁之附註組成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九月三十日		於十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457,304	447,484	422,640
投資物業	14	56,712	48,404	48,450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5	68,572	66,961	67,265
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17	13,428	14,840	14,985
可供出售投資	18	5,368	7,025	7,33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訂金	19	—	651	4,349
		601,384	585,365	565,026
流動資產				
存貨	20	270,255	285,896	222,643
貿易應收款項	21	158,599	196,409	171,6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50,942	58,444	33,146
衍生金融工具		—	—	556
已抵押定期存款	23	85,626	27,058	11,190
可退回稅項		80	80	8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223,607	71,751	98,728
		789,109	639,638	537,98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162,932	184,191	151,497
衍生金融工具	25	1,301	—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6	575	293	2,020
應付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17	232	22	194
計息銀行貸款	27	375,011	172,573	93,672
應付稅項		28,765	30,028	32,177
		568,816	387,107	279,560
流動資產淨值		220,293	252,531	258,42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21,677	837,896	823,449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九月三十日		於十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27	-	-	3,459
遞延稅項負債	28	36,175	26,963	13,515
長期服務金撥備	29	626	690	818
		36,801	27,653	17,792
資產淨值		784,876	810,243	805,6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	101,600	101,600	101,600
儲備	32	683,276	708,643	704,057
權益總額		784,876	810,243	805,657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黃琮靜
董事

梁志輝
董事

第29至96頁之附註組成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6	118,577	118,577
可供出售投資	18	5,368	7,025
		123,945	125,602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	342,016	366,30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62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613	401
		342,691	366,704
流動負債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824	358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16	2	2
		826	360
流動資產淨值		341,865	366,34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65,810	491,946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撥備	29	222	245
資產淨值		465,588	491,7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	101,600	101,600
儲備	32	363,988	390,101
權益總額		465,588	491,701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黃琮靜
董事

梁志輝
董事

第29至96頁之附註組成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本 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撥備基金 千港元	公平值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	101,600	177,325	56,471	509	-	45,174	176,457	12,928	1,803	233,390	805,657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之 匯兌差異	-	-	-	-	-	-	13,108	-	-	-	13,108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盈餘 因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而產生之虧損	-	-	-	-	-	27,120	-	-	-	-	27,120
	-	-	-	-	-	-	-	-	(936)	-	(93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	-	-	27,120	13,108	-	(936)	-	39,292
年內虧損	-	-	-	-	-	-	-	-	-	(36,724)	(36,724)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	-	-	-	-	-	27,120	13,108	-	(936)	(36,724)	2,568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2,018	-	-	-	-	-	2,018
購股權失效	-	-	-	-	(11)	-	-	-	-	11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101,600	177,325	56,471	509	2,007	72,294	189,565	12,928	867	196,677	810,243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	101,600	177,325	56,471	509	2,007	72,294	189,565	12,928	867	196,677	810,243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之 匯兌差異	-	-	-	-	-	-	39,917	-	-	-	39,917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盈餘 因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而產生之虧損	-	-	-	-	-	22,593	-	-	-	-	22,593
	-	-	-	-	-	-	-	-	(1,657)	-	(1,657)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	-	-	-	-	-	22,593	39,917	-	(1,657)	-	60,853
年內虧損	-	-	-	-	-	-	-	-	-	(88,245)	(88,245)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	-	-	-	-	-	22,593	39,917	-	(1,657)	(88,245)	(27,392)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2,025	-	-	-	-	-	2,025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101,600	177,325	56,471	509	4,032	94,887	229,482	12,928	(790)	108,432	784,876

第29至96頁之附註組成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		(82,795)	(32,437)
已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	7(c)	76,131	64,389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7(c)	1,759	1,349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6	(1,440)	(2,297)
股息收入	6	(316)	(225)
因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虧損	6	(5,707)	797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盈餘	6	-	(1,545)
融資成本	7(a)	13,393	6,527
呆賬(撥回)/撥備	7(c)	(7,602)	3,600
確認其他應收款項(撥回)/減損	7(c)	(620)	1,971
存貨撇減撥回	7(c)	(3,940)	(9,704)
長期服務金撥回		(64)	(128)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2,025	2,018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	6	-	(67)
因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虧損	7(c)	1,301	-
外匯虧損		5,343	-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2,118	375
		(414)	34,623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33,453	(50,035)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3,762	(25,8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9,730	(22,187)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4,757)	22,13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7,052	8,89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增加/(減少)		240	(1,759)
經營業務產生/(所用)現金		69,066	(34,209)
已收利息		1,440	607
已付利息		(13,393)	(6,527)
已付所得稅		(6,725)	(6,141)
經營業務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50,388	(46,27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4,272)	(38,363)
股息收入		316	225
已抵押定期存款增加		(56,433)	(15,868)
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墊款／(還款)		203	(17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0,186)	(54,181)
融資活動			
信託收據貸款增加／(減少)		1,250	(525)
新借銀行貸款		487,646	258,998
償還銀行貸款		(300,910)	(184,130)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187,986	74,34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48,188	(26,108)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1,751	98,728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668	(869)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3,607	71,7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223,607	71,751

第29至96頁之附註組成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十八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及香港新界荃灣青山道264-298號南豐中心1708-1710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則為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各類(1)電子及相關零部件(主要包括石英晶體、液晶體顯示屏、電路板及錶芯);及(2)電子消費產品(主要包括電子計算機、通訊電話、電子鐘錶及數碼產品)。該等公司亦從事集成電路以及電腦零件及配件之買賣。本公司及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財務報表已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已生效或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現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附註3載列初次應用此等與本集團現行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已於此等財務報表內反映之資料。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計入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之項目以最能反映相關項目經濟狀況及實體有關情況之貨幣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每股數據外，均取至最接近千位數)。除該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均為港元。

除下文所載會計政策闡釋之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計算外，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 投資物業
- 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
- 可供出售投資
- 衍生金融工具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對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構成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於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無法從其他途徑明確得到之有關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判斷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審閱。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該等修訂於該期間內確認；或倘修訂對目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有關管理層就應用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判斷，以及於下一年度須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之估計於附註4論述。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由本集團控制之實體。於本集團有權監管該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獲取利益時，即存在控制權。於評估控制權時，已計及現時可行使之潛在表決權。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自控制權開始之日起，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綜合計入綜合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之方式對銷，惟僅限於並無減值證據之情況。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損(見附註2(e))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為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訂約方根據合約安排營運之實體，有關合約安排構成本集團或本公司與一名或多名其他訂約方共同控制該實體所進行經濟活動。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除非該投資已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則作別論。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記錄，其後就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之資產淨值及投資相關任何減損之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見附註2(e))。年內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收購後除稅後業績以及任何減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而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其他全面收入之收購後除稅後項目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確認。

當本集團之應佔虧損超出其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本集團之權益會減至零，並剔除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曾代表投資對象支付費用則除外。就此，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乃根據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構成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淨額之長期權益部分。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企業進行交易所產生未變現溢利及虧損，均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對銷，惟可證實已轉讓資產減值之未變現虧損則不在此限，在此情況下，該未變現虧損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當本集團不再對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有重大影響力，其將被列作出售該投資對象之全部權益，所得出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失去同控制權當日於前投資對象保留之任何權益乃按公平值確認，有關金額被列為初步確認一項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見附註2(f))或(視適用情況而定)初步確認於共同控制企業投資之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資產減值

(i) 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已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或已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證券之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除外)(見附註2(e)(ii))以及其他即期及非即期應收款項，以確定是否有客觀減值證據。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所知悉有關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之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遇上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改變而對債務人帶來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大幅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或長期低於其成本。

倘任何此等證據存在，任何減損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

- 對於使用權益法確認(見附註2(d))的共同控制企業投資而言，減損的計量方法為根據附註2(e)(ii)比較該項投資的整體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倘用於根據附註2(e)(ii)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撥回減損。
- 就按成本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而言，減損按金融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計量，倘貼現影響重大，則按同類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股本證券之減損不會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資產減值(續)

(i) 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續)

-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如貼現之影響屬重大，減損以資產賬面值與以金融資產原有實際利率(即在初次確認有關資產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倘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具備類似風險特徵，例如類似之逾期情況及並未個別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評估會共同進行。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共同組別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往虧損共同評估減值。

倘減損於往後期間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減損於損益撥回。減損撥回後資產之賬面值不得超逾其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損而原應釐定之數額。

- 就按公平值列賬之可供出售股本證券而言，倘已於權益直接確認公平值減少，而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減值，則儘管金融資產尚未剔除確認，已於公平值儲備直接確認之累計虧損亦不再計入公平值儲備，並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累計虧損金額，乃收購成本(扣減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與現行公平值間之差額，減之前於損益確認之任何資產減損。

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於損益確認之減損不得於損益撥回。該等資產公平值之任何其後增加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減損乃於相應資產中直接撇銷，惟就計入貿易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呆賬而並非不能收回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損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減損以撥備賬入賬。倘本集團認為難以收回，則視為不可收回之金額直接於應收賬款中撇銷，而在撥備賬中持有有關該債務之任何金額會被撥回。其後收回早前計入撥備賬之款項，則於撥備賬撥回。撥備賬之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早前直接撇銷之金額均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內部及外來資料來源均於每個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以識別是否有跡象顯示以下資產可能減值或(除商譽之情況外)先前確認之減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重估金額列賬之物業除外)；
- 預付租賃付款；及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而言，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及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會每年估計，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以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而該貼現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之評估及該項資產之特定風險。倘某項資產並無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可收回金額乃按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 確認減損

於資產賬面值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會於損益確認減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損會首先分配，以減少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組單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則按比例減少單位(或該組單位)內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之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後所得數額或其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撥回減損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倘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數額出現有利變動，減損將予以撥回。商譽之減損不予撥回。

減損撥回不得超過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損而原應釐定之資產賬面值。減損撥回乃於確認撥回之年度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股本證券投資政策(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除外)如下：

除非可採用估值技術(其可變項目僅包括可觀察市場之數據)更可靠估計公平值，否則股本證券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即交易價格)列賬。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惟下文另有指明者除外。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其分類按以下方式入賬：

持作買賣證券投資分類為流動資產。任何應佔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重新計量公平值，由此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從該等投資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原因為有關股息或利息乃按附註2(r)(iii)及(iv)所載政策確認。

當股本證券投資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且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時，則按成本扣除減損於財務狀況報表確認(見附註2(e)(i))。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乃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於各結算日，會重新計量公平值，由此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權益直接確認。來自該等投資之股息收入根據附註2(r)(iii)所載政策於損益中確認，倘為計息投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會根據附註2(r)(iv)所載政策於損益確認。倘該等投資剔除確認，先前於權益直接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及／或本公司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確認／剔除確認有關投資。

(g)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在每個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計量公平值。於按公平值重新計量時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惟符合資格作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或對沖海外業務淨投資之衍生工具於重新計量時所得收益或虧損之確認則須視乎所對沖項目之性質而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或估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其達至操作狀態及運送至操作地點作擬定用途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用等)，一般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倘清楚顯示有關開支令運用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預期獲得之未來經濟利益有所增加，及倘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則有關開支將予以資本化，作為該資產之額外成本或置換。

物業、廠房及設備價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處理，並於權益中重估儲備獨立累計。倘該儲備總額不足以抵銷按個別資產基準計算之虧絀，則超出之虧絀將於損益扣除，其後產生之任何重估盈餘按早前扣除之虧絀計入損益。於出售經重估資產時，就先前估值變現之資產重估儲備有關部分轉撥至保留溢利，列作儲備變動。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值或估值至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土地	租賃期間
樓宇	2%至5%
租賃物業裝修	10%
廠房、機器及辦公室設備	10%
汽車	10%
模具	10%
傢俬及裝置	1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任何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成本或估值將合理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個別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檢討及作出調整(如適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該項目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於資產剔除確認之年度在損益確認之出售或廢棄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

在建工程乃指在建樓宇及建築物，按成本值減任何減損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興建期內之直接興建費用。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啟用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擁有或根據租賃權益(見附註2(j))持有之土地及／或樓宇，包括就所持有現時尚未確定日後用途之土地，及正進行興建或發展以於日後用作投資物業之物業。

除非投資物業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仍在興建或發展，而於當時未能可靠計量其公平值，否則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或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確認。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乃按附註2(r)(ii)所述方式入賬。

(j) 租賃資產

租賃物業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和樓宇成分，本集團會按每個成分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是否已轉移到本集團的基準評估每個成分，以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約。具體而言，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項)按在開始租約時土地成分及樓宇成分租賃權益之相對公平值，於土地及樓宇成分之間按比例分配。

倘租賃付款能夠可靠地分配，則入賬列作經營租約之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列作「預付土地租賃付款」，並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攤銷。倘租賃付款無法可靠地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則將整項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並入賬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除非兩個部分均明顯屬於經營租約，則整項租約被分類為經營租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租賃資產(續)

經營租約支出

倘本集團擁有經營租約項下資產之使用權，根據租約作出之付款乃自損益扣除，並於租期涵蓋之會計期間平均分攤，惟倘有其他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得利益之模式則另作別論。已收取之租賃優惠於損益確認為淨租賃付款總額之一部分。或然租金於產生之會計期間支銷。

(k)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入賬，惟倘應收款項為向關連方借出之無固定還款期免息貸款或其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等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值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見附註2(e)(i))。

(l)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步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額會在借貸期間以實際利率法，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在損益確認。

(m)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除根據2(q)(i)計量之財務擔保負債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於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n) 存貨

存貨為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

成本以先入先出基準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址及變成現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

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入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的任何撇減金額撥回，在作出撥回期間確認為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的減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且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變現為已知現金數額及無重大價值轉變的風險，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按要求償還且屬本集團現金管理部分之銀行透支亦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部分。

(p)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於損益確認，惟倘與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者，在該情況下，相關金額則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為年內應課稅收入之預期應繳稅項，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並就過往年度應繳稅項作出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源自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即就財務申報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稅基間之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除若干有限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可能有可動用資產用以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之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均予確認。可支持確認源自可扣減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日後應課稅溢利，包括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撥回所產生者，惟該等差額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相關，且預期在可扣減暫時差額預計撥回之相同期間，或來自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虧損可撥回或結轉之多個期間撥回。相同標準應用在決定現時應課稅暫時差額能否支持確認來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之遞延稅項資產，即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期在可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之一段或多段期間撥回，則會計入該等差額。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有限例外情況為，該等不可扣稅之商譽所產生暫時差額、初步確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資產或負債(惟不得為業務合併其中部分)，及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之暫時差額，惟以下列情況為限：就應課稅差額而言，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時間，且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或就可扣減差額而言，則除非其有可能在日後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所得稅(續)

已確認遞延稅項之金額乃按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為基準，採用在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會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相關稅務利益之情況下予以扣減。任何有關扣減於有可能具備足夠應課稅溢利之情況下予以撥回。

因分派股息而產生之額外所得稅在支付有關股息之責任確立時確認。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有關變動會個別列賬，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擁有可依法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符合下列其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會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會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若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所徵收所得稅相關，而所得稅乃向：
 - 相同應課稅實體徵收；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而在預期將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之未來各個期間，擬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進行變現及清償。

(q) 已作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i) 已作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乃要求發出人(即擔保人)就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之損失，而向持有人償付特定款項之合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已作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續)

(i) 已作出財務擔保(續)

倘本集團作出財務擔保，該擔保之公平值(即交易價格，除非該公平值能可靠估計則另作別論)初步確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之遞延收入。倘在作出該擔保時已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會根據適用於該資產類別之本集團政策予以確認。倘並無已收或應收代價，則於初步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於損益內確認即時開支。

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之擔保金額按擔保年期於損益內攤銷為已作出財務擔保之收入。此外，倘(1)擔保持有人將根據擔保向本集團作出付款要求；及(2)向本集團提出之申索款額預期超過現時就該擔保列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即初步確認金額)之金額扣除累計攤銷，則根據附註2(q)(ii)確認撥備。

(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或本公司因過去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有關責任將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能夠可靠估算流出金額，則就未能確定時間或金額之其他負債確認撥備。倘金錢之時間價值重大，撥備按預期解除責任開支之現值列賬。

倘不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或未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有關責任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僅於發生或不發生一件或多件未來事件方能確認其存在與否之可能產生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r)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公平值計量。倘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入能可靠計量，則收入按下列方式於損益確認：

(i) 銷售貨品

貨品按時送至客戶接納貨品及其所有權相關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入。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交易折扣。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收入確認(續)

(ii) 經營租約租金收入

經營租約項下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能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收益模式則另作別論。所授出租賃優惠均在損益確認為應收租賃付款淨值總額的組成部分。或有租金在其賺取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iii) 股息

來自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確認。來自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在投資之股價除息時確認。

(i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在採用實際利率法產生時確認。

(s)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資產時需耗用大量時間以達致其擬定用途或作銷售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均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借貸成本於資產開支產生、借貸成本產生及準備資產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活動進行時開始撥充資本，作為合資格資產之部分成本。倘將合資格資產準備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絕大部分活動遭到干擾或完成，借貸成本將暫停或終止撥充資本。

(t) 關連方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有關人士在下列情況下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方能夠直接或透過一間或多間中介機構間接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與該方均受共同控制；
- (iii) 該方為本集團聯營公司或本集團為合營夥伴之合營企業；
- (iv) 該方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或為該等人士之近親，或受該等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關連方(續)

(v) 該方為(i)所指人士之近親或受該等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或

(vi) 該方乃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連方之任何實體僱員之利益而設立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個別人士之近親為預期可影響該等與實體買賣之家庭成員或受該方影響之家庭成員。

(u)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獎金、帶薪年假、向定額供款計劃供款以及非現金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倘延期支付或清償該等款項並產生重大影響，則該等金額以現值列賬。

(ii) 股份付款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權益內之購股權儲備相應增加。公平值經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後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於授出日期計量。倘僱員於無條件取得購股權前須滿足歸屬條件，購股權的總估計公平值經考慮購股權將歸屬的可能性於歸屬期內分攤。

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於歸屬期內審閱。由此引致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的累計公平值之調整於審閱年度於損益扣除／計入，並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惟原僱員開支符合資產確認的要求除外。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的金額予以調整以反映已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並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惟沒收僅因未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則作別論。權益金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當有關金額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屆滿(當有關金額直接撥入保留溢利)為止。

(iii) 離職福利

本集團會及僅會於明確承諾根據不可撤回的詳細正式計劃解僱現有僱員，或為鼓勵自願裁退而提供離職福利時，確認離職福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間結算日之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惟用作對沖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外幣借貸產生之匯兌收益及虧損則除外。

以歷史成本計量之外幣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以公平值列賬之外幣結算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業績乃按交易當日之概約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報表項目乃按報告期間結算日收市時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所得出匯兌差異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於外匯儲備之權益部分累計。

在出售海外業務時，海外業務相關匯兌差額之累計金額於確認出售的溢利或虧損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w) 分類呈報

經營分部及於財務報表呈報之各分部項目金額按就向本集團不同業務及地理位置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之財務資料確定。

除非分部擁有類似經濟特點及類似產品與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顧客種類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否則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就財務呈報目的合併計算。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如具備大部分相同條件，則可合併計算呈報。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採納以下首次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7、17、36及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及8號之修訂，作為二零零九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作為二零一零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供股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之有限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申報之金額及／或於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修訂，作為二零零九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已修訂有關租賃土地之分類。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前，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約，並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將租賃土地列為預付租賃款項。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已經刪除有關規定。有關修訂規定租賃土地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原則分類，即根據與租賃資產擁有權相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承租人分類。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所載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根據租期開始時存在之資料重新評估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尚未屆滿之租賃土地之分類。符合融資租約分類條件之租賃土地已由過往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之影響如下：

	九月三十日		十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	2,840	2,919	2,99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少	2,761	2,840	2,919
預付款項、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79	79	7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修訂，作為二零零九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申報溢利或虧損並無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除外)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之轉讓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於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方之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⁵

¹ 修訂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著手評估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未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將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持續對該等估計及判斷作出評估，並包括在有關情況下作出認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測。

審閱財務報表時須考慮主要會計政策的選用、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呈報業績對狀況及假設變動的敏感程度。主要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本集團相信下列重要會計政策涉及編製財務報表時使用的最重要的判斷及估計。

(i) 減值

倘情況顯示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該資產會被視為「已被減值」而可在損益中確認減損。該等資產的賬面值將予定期覆核，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是否已減少至低於賬面值。當有事件或變動顯示該等資產的記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該等資產會作減值測試。在發生減值時，賬面值會減至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該資產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會被貼現至其現值，而此需要就未來的收入水平及經營成本金額作重大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現有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概約金額，包括基於收入及經營成本金額及貼現率的合理及有依據的假設及預測而作出的估計。

呆壞賬之減損乃根據管理層對賬齡分析及根據客戶個別情況及經濟狀況評估可收回程度之定期檢討結果作出評估及撥備。賬目結餘於使用所有收款途徑而收回可能仍被視為極低時與有關撥備撇銷。董事在評估各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賬記錄時作出大量判斷。

上述減損的任何增減均會影響本集團於未來年度的業績。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折舊

折舊乃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以撇減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而計算。本集團每年檢討有關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以釐定將於任何報告期間入賬折舊開支之金額。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乃根據本集團對類似資產之過往經驗而釐定，並計及預期技術上之改變。日後期間之折舊開支如與先前所估計者有重大變動將予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iii) 存貨撇減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檢討存貨賬面值，以根據附註2(n)所載會計政策釐定存貨是否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管理層根據對類似存貨之目前市況及過往經驗估計可變現淨值。任何假設之變動將會增加或減少過往年度存貨撇減或有關撇減撥回之金額，並影響本集團之資產淨值。

(iv)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不同司法權區之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若干交易及計算之最終稅項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未能落實。本集團根據額外稅項會否到期之估計而就預期稅項確認負債。倘此等事宜之最終稅項結果有別於其最初入賬之金額，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所得稅及作出有關決定之期間內之遞延稅項撥備。

確認遞延稅項之資產主要與稅項虧損有關，乃視乎管理層對可用作扣減稅項虧損之日後應課稅溢利之預期而定。實際應用結果可能有所不同。

(v) 撥備

撥備乃當過往事件產生目前責任，而償付該項責任時可能須要於日後流出資源之時確認，惟可自該責任金額中作出可靠估計。在釐定若干責任之金額時須要作出重大估計。倘此等責任之最終結果有別於最初確認之金額，則將根據所能獲得之最新資料作出調整。

(vi) 投資物業與業主佔用物業間之分類

本集團決定一項物業是否符合投資物業之資格，並已就作出該判斷制定標準。投資物業乃就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同時持有之物業。因此，本集團會考慮物業會否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本集團所持其他資產之現金流量。

若干物業包括一部分持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而另一部分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倘此等部分可獨立出售或根據融資租約獨立出租，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個別列賬。倘該等部分無法獨立出售，則僅於絕少部分乃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情況下，該項物業方分類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按個別物業基準作出判斷，以釐定輔助服務是否極為重大，以致物業不合資格列為投資物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vii) 衍生金融工具及購股權之公平值

附註25及31載有就有關購股權及金融工具及之公平值分別所作出假設及風險因素之資料。

(viii) 經營租約承擔—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就其投資物業組合訂有商業物業租約。本集團已確定，其保留此項按經營租約出租之物業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5. 分類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該等分部按業務線(產品及服務)以與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內部呈報資料方法供彼等決定本集團業務部分資源分配及審閱該等部分表現一致之方式組織。

本集團已識別下列報告分類。此等分類乃獨立管理。

(a) 電子零部件分類包括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電子零部件；

(b) 電子消費產品分類包括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電子消費產品；及

(c) 買賣分類包括買賣集成電路以及電腦零件及配件。

由於(c)本身並不符合獨立報告之量化條件，故(c)歸納於「其他業務」下報告。

可報告分類之會計政策與附註2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虧損指各分類並無獲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業績、租金收入、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以及融資成本下之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人作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而報告之措施。稅項支出不會分配至可報告分類。

收入及支出乃參考可報告分類所賺取銷售額，及可報告分類所產生開支或屬於可報告分類資產之折舊或攤銷所產生其他金額而分配予該等分類。

各分類間不會進行任何銷售。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所報告來自外界各方之收入乃按與計算損益時一致之方式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5. 分類資料(續)

所有資產獲分配至可報告分類，惟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可供出售投資、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則除外。可報告分類共同使用之資產乃根據個別可報告分類賺取之收入進行分配；而所有負債乃分配至可報告分類，惟分配至流動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負債、銀行貸款以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除外。共同承擔之可報告分類負債乃根據分類資產比例作出分配。

(a) 分類業績、資產及負債

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類之資料載列如下：

	電子零部件		電子消費產品		其他業務		總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16,677	188,224	804,271	792,896	465	740	1,021,413	981,860
來自業務之可報告分類(虧損)/溢利	(18,994)	(5,662)	(58,837)	(28,418)	2	2	(77,829)	(34,078)
其他收入							7,029	10,647
其他收益淨額							6,327	815
融資成本							(13,393)	(6,527)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2,118)	(375)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2,811)	(2,919)
							(82,795)	(32,437)
其他分類資料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8,882	9,969	26,059	32,092	-	-	34,941	42,061
折舊	(19,191)	(15,096)	(56,310)	(48,598)	(630)	(695)	(76,131)	(64,389)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447)	(320)	(1,312)	(1,029)	-	-	(1,759)	(1,349)
存貨撇減撥回	1,001	2,300	2,939	7,404	-	-	3,940	9,704
可報告分類資產	270,759	271,356	649,490	702,250	39	87	920,288	973,693
可報告分類負債	20,899	28,767	105,588	134,646	7	4	126,494	163,41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5. 分類資料(續)

(b) 可報告分類收入、盈虧、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入		
綜合營業額	1,021,413	981,860
虧損		
可報告分類總虧損	(77,829)	(34,078)
源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可報告分類虧損	(77,829)	(34,078)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2,118)	(375)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440	2,297
融資成本	(13,393)	(6,52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1,916	9,165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2,811)	(2,919)
除稅前綜合虧損	(82,795)	(32,437)
資產		
可報告分類總資產	920,288	973,693
現金及銀行存款	309,233	98,809
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以權益法入賬)(附註1)	13,428	14,84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142,176	130,636
可供出售投資	5,368	7,025
綜合總資產	1,390,493	1,225,003
負債		
可報告分類總負債	(126,494)	(163,417)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45,147)	(26,504)
銀行貸款	(369,036)	(167,848)
應付稅項	(28,765)	(30,028)
遞延稅項負債	(36,175)	(26,963)
綜合總負債	(605,617)	(414,760)

附註1： 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並無計入分類資產之計量，惟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5. 分類資料(續)

(c) 地區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及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分析。客戶之地區所在地指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之所在地。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乃根據資產所在地而定(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香港		中國		其他亞洲國家*		美洲國家**		歐洲國家***		非洲國家****		綜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來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30,763	51,986	230,287	234,952	222,357	212,947	406,133	325,674	92,661	119,523	39,212	36,778	1,021,413	981,860
特定非流動資產*****	16,587	14,983	566,001	548,517	-	-	-	-	-	-	-	-	582,588	563,500

* 其他亞洲國家主要包括印尼、日本、韓國、台灣及巴基斯坦。

** 美洲國家主要包括美國、智利、秘魯、阿根廷、墨西哥及巴西。

*** 歐洲國家主要包括波蘭、西班牙、法國、德國及英格蘭。

**** 非洲國家主要包括拉哥斯、尼日利亞、肯亞及埃及。

***** 特定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以及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d)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0%或以上收入之客戶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電子消費產品—客戶A	195,738	158,29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6.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電子零部件、電子消費產品、集成電路以及電腦零件及配件。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商業折扣後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本集團於年內之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來自銷售貨品之收入	1,021,413	981,860

按主要產品劃分之收入分析於附註5披露。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440	2,297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總利息收入	1,440	2,297
股息收入	316	225
租金收入	3,627	3,410
其他	1,646	4,715
	7,029	10,647
其他收益淨額		
呆賬撥備撥回(附註21(b))	7,602	-
於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620	-
因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虧損)(附註14)	5,707	(797)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	6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盈餘	-	1,545
	13,929	81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7.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之利息	13,393	6,527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總利息開支	13,393	6,527
(b)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退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5,963	5,849
長期服務金撥備撥回	(41)	(83)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開支	1,126	1,128
薪金、工資及津貼	258,347	204,650
	265,395	211,544
(c) 其他項目：		
已售存貨成本	995,004	911,520
折舊	76,131	64,389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1,759	1,349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最低租賃款項	1,334	3,351
核數師酬金	1,087	970
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2,140)	(2,048)
自經營租賃(除有關投資物業外)之租金收入	(1,487)	(1,362)
存貨撇減撥回(附註20)	(3,940)	(9,704)
呆賬(撥回)/撥備(附註21(b))	(7,602)	3,600
匯兌差額淨額	4,214	62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	-	(67)
因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虧損	1,301	-
因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虧損	(5,707)	797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盈餘	-	(1,545)
於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撥回)/減值虧損(附註22)	(620)	1,971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撥回約3,94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704,000港元)及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合共約301,30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47,631,000港元)，此等費用亦已分別計入上文所披露各類開支總額。

*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可用作扣減未來數年退休計劃供款之供款(二零一零年：零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a)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須予披露之年內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袍金	964	960
薪金及津貼	5,739	5,748
退休計劃供款	36	36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開支	899	890
長期服務金(撥回)	(23)	-
	7,615	7,634
董事數目	8	8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退休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股份付款 千港元	長期服務金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琮靜女士	-	2,533	12	225	4	2,774
梁志輝先生	-	868	12	56	(29)	907
黃琮敏女士	-	2,338	12	225	2	2,577
非執行董事						
蘇棣榮先生(i)	240	-	-	56	-	296
黃金翔先生	-	-	-	-	-	-
黃鈞黔先生(i)	240	-	-	56	-	296
黃春英女士	244	-	-	225	-	469
簡麗娟女士(i)	240	-	-	56	-	296
	964	5,739	36	899	(23)	7,61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股份付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琮靜女士	-	2,509	12	222	2,743
梁志輝先生	-	877	12	56	945
黃琮敏女士	-	2,362	12	222	2,596
非執行董事					
蘇棣榮先生(i)	240	-	-	56	296
黃金翔先生	-	-	-	-	-
黃鈞黔先生(i)	240	-	-	56	296
黃春英女士	240	-	-	222	462
簡麗娟女士(i)	240	-	-	56	296
	960	5,748	36	890	7,634

附註：

(i)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鼓勵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之獎金或離職補償。

(b) 最高薪人士

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6,579	6,676
長期服務金(撥回)	(22)	-
退休計劃供款	60	60
股份付款	542	518
	7,159	7,25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續)

(b) 最高薪人士(續)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二零一零年：三名)董事，有關酬金於附註8(a)分析反映。
年內，其餘兩名(二零一零年：兩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長期服務金	1	-
薪金及津貼	840	928
退休計劃供款	24	24
股份付款	36	18
	901	970

兩名(二零一零年：兩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人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酬金組別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9. 所得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中國		
本年度支出	4,023	4,18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695)
遞延稅項(附註28)	1,427	795
	5,450	4,287

由於本集團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中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按中國通行稅率，根據現行法律以及有關詮釋及慣例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9. 所得稅(續)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而國務院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頒佈具體實施規例，並已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本土及外資企業之所得稅率統一為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享有特別優惠之外資企業將於整段為期五年之過渡期內享有特別優惠，並將逐步調高適用稅率至25%。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0%，並將逐步調高至25%。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地區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虧損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82,795)	(32,437)
按各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之除稅前虧損之名義稅項	(17,121)	(6,489)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虧損之稅項影響	530	94
特定省份或地方機關之較低稅率	-	387
無須課稅收入	(197)	(2,247)
不可扣稅開支	19,482	10,31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695)
未確認稅項虧損	2,756	2,314
稅率變動之影響	-	604
本年度稅項支出	5,450	4,287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稅項為零港元(二零一零年：137,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收益表所列「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包括虧損約26,48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0,966,000港元)，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附註3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88,24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 36,724,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016,001,301股(二零一零年: 1,016,001,301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具反攤薄作用，故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具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有關其他全面收入／(虧損)各部分之稅務影響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除稅前 金額 千港元	稅項 (開支)／ 利益 千港元	除稅後 金額 千港元	除稅前 金額 千港元	稅項 (開支)／ 利益 千港元	除稅後 金額 千港元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匯兌差額	39,917	-	39,917	13,108	-	13,108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盈餘	29,960	(7,367)	22,593	39,518	(12,398)	27,120
因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而產生之虧損	(1,657)	-	(1,657)	(936)	-	(936)
	68,220	(7,367)	60,853	51,690	(12,398)	39,29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租賃土地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 機器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	-	270,302	85,301	498,172	3,196	13,912	1,044	87,140	959,067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之 影響	6,650	-	-	-	-	-	-	-	6,650
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重列	6,650	270,302	85,301	498,172	3,196	13,912	1,044	87,140	965,717
添置	-	-	-	2,468	4,714	-	-	27,759	34,941
重估	-	43,681	-	22,829	-	-	-	-	66,510
匯兌調整	-	13,280	4,219	25,378	156	709	2	5,093	48,837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6,650	327,263	89,520	548,847	8,066	14,621	1,046	119,992	1,116,005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	-	108,561	66,339	334,433	-	4,174	995	-	514,502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之 影響	3,731	-	-	-	-	-	-	-	3,731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重列	3,731	108,561	66,339	334,433	-	4,174	995	-	518,233
年內撥備	79	13,533	8,523	51,198	1,358	1,428	12	-	76,131
重估	-	19,718	-	17,551	(770)	-	-	-	36,499
匯兌調整	-	5,936	3,459	18,195	(3)	246	5	-	27,838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3,810	147,748	78,321	421,377	585	5,848	1,012	-	658,70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2,840	179,515	11,199	127,470	7,481	8,773	34	119,992	457,304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	2,919	161,741	18,962	163,739	3,196	9,738	49	87,140	447,484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	6,650	-	89,520	-	-	14,621	1,046	119,992	231,829
按估值	-	327,263	-	548,847	8,066	-	-	-	884,176
	6,650	327,263	89,520	548,847	8,066	14,621	1,046	119,992	1,116,00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租賃土地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 機器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	-	223,366	84,014	417,553	3,466	13,696	1,043	53,245	796,383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之 影響	6,650	-	-	-	-	-	-	-	6,650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重列	6,650	223,366	84,014	417,553	3,466	13,696	1,043	53,245	803,033
添置	-	-	-	8,856	722	-	-	32,483	42,061
重估	-	26,225	-	65,117	(1,019)	-	-	-	90,323
匯兌調整	-	20,711	1,287	6,646	27	216	1	1,412	30,300
於二零一零九月三十日	6,650	270,302	85,301	498,172	3,196	13,912	1,044	87,140	965,717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	-	67,777	57,082	248,160	-	2,740	982	-	376,741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之 影響	3,652	-	-	-	-	-	-	-	3,652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重列	3,652	67,777	57,082	248,160	-	2,740	982	-	380,393
年內撥備·重列	79	11,697	8,249	42,015	970	1,367	12	-	64,389
重估	-	10,542	-	39,699	(982)	-	-	-	49,259
匯兌調整	-	18,545	1,008	4,559	12	67	1	-	24,192
於二零一零九月三十日	3,731	108,561	66,339	334,433	-	4,174	995	-	518,233
賬面值：									
於二零一零九月三十日	2,919	161,741	18,962	163,739	3,196	9,738	49	87,140	447,484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	2,998	155,589	26,932	169,393	3,466	10,956	61	53,245	422,640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	6,650	-	85,301	-	-	13,912	1,044	87,140	194,047
按估值	-	270,302	-	498,172	3,196	-	-	-	771,670
	6,650	270,302	85,301	498,172	3,196	13,912	1,044	87,140	965,71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位於香港之樓宇，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按照公開市值，以現有用途基準參考類似物業之市場成交價證據重估，評值約為10,76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650,000港元)。本集團位於中國其他地方之樓宇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按折舊重置成本基準參考樓宇現時重置成本重估，評值為約168,75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52,091,000港元)。重估產生之重估盈餘4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盈餘1,568,000港元)及23,91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盈餘14,114,000港元)已分別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已計入上述估值之本集團樓宇乃按下列租期持有：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10,760	9,650
中國，中期土地使用權	168,755	152,091
	179,515	161,741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位於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之廠房、機器及辦公室設備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按折舊重置成本基準參考廠房、機器及辦公室設備之現時重置成本重估為約127,47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63,739,000港元)。重估產生之重估盈餘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3,000港元)及盈餘5,27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5,440,000港元)已分別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本集團之汽車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按公開市值以現有用途基準參考類似汽車之市場成交價證據重估為約7,48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196,000港元)。重估產生之重估盈餘77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絀36,000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本集團之樓宇、廠房、機器及辦公室設備以及汽車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行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重估，其於估值該等財產方面具備合適資格及經驗。

假設本集團之樓宇、廠房、機器及辦公室設備以及汽車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損列賬，則其賬面值將分別約為112,80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25,416,000港元)、146,84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62,636,000港元)及6,10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025,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97,99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470,000港元)之若干樓宇，已用作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附註2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之賬面值	48,404	48,450
因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虧損)(附註6)	5,707	(797)
匯兌調整	2,601	751
於年終之賬面值	56,712	48,404

賬面值約為56,71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8,404,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位於中國，乃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位於中國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按照公開市值，以現有用途基準重估，評值為約56,71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8,404,000港元)。估值乃參考類似物業之市場成交價證據進行。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5,70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797,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投資物業乃根據經營租約租予一名第三方，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a)。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行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重估，其於估值該等物業方面具備合適資格及經驗。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有關位於中國公平值約為56,71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8,404,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尚未獲中國有關機關發出擁有權證，有關手續仍在處理中。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賬面值約56,71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8,404,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已用作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附註2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本集團		
	於九月三十日		於十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於年初如過往所呈報	71,229	71,611	69,584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影響	(2,919)	(2,998)	(3,077)
於年初重列	68,310	68,613	66,507
添置	—	—	1,191
年內攤銷	(1,759)	(1,349)	(1,348)
匯兌調整	3,780	1,046	2,263
於年終之賬面值	70,331	68,310	68,613
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即期部分	(1,759)	(1,349)	(1,348)
非即期部分	68,572	66,961	67,265

已計入上文之本集團預付土地租賃付款乃根據以下租約持有：

	本集團		
	於九月三十日		於十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中國·中期土地使用權	70,331	68,310	68,613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為11,26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844,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已用作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附註2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118,577	118,577
附屬公司欠款	393,147	399,193
減：呆賬撥備	(51,131)	(32,890)
	342,016	366,303
結欠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2)	(2)

已確認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結餘	32,890	20,304
已確認減值虧損	18,241	12,586
於年終結餘	51,131	32,890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已計入附屬公司欠款51,13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2,890,000港元)已釐定為出現減值。此等附屬公司處於負債淨額狀況。因此，結欠附屬公司款項之撥備已獲確認。

附屬公司欠款／(結欠附屬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附屬公司欠款／(結欠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附屬公司權益(續)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詳情	擁有權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Sunway International (BVI)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50,000股 每股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匯駿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	100%	-	100%	電子產品貿易
信裕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	100%	-	100%	電腦及電子產品貿易
佳宜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3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 *6,5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 無表決權遞延股	100%	-	100%	電子產品貿易
新高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3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 *6,50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 無表決權遞延股	100%	-	100%	電子產品貿易
福建省新威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	183,655,813港元	100%	-	100%	電子產品製造及貿易
Sunway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莆田新盈液晶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90,000,000港元	100%	-	100%	液晶體顯示屏產品 製造
Sunway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澳門	100,000股 每股面值澳門幣1元之 普通股	100%	-	100%	電子產品貿易

* 無表決權遞延股份之持有人無權獲派任何股息，亦無權於股東大會表決，僅有權於清盤時，待普通股持有人收取每股普通股合共1,000,000,000港元後，以資本退回方式收取無表決權遞延股份之繳足股款或入賬列作繳足之股款面額。

** 該等附屬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全外資企業。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主要對年度業績構成影響或組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要部分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13,428	14,840
結欠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232)	(22)

結欠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以下共同控制企業擁有權益：

企業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主要	所持股份類別	擁有權權益		主要業務
		地點	經營地點		百分比		
Taiwan Communication (Fujian) Company Limited	公司	中國	中國	註冊股本	40%		電訊產品製造及貿易

於該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與本集團權益有關之共同控制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3,667	4,355
流動資產	25,335	24,010
流動負債	15,574	13,525
收入	2,961	10,420
開支	5,079	10,79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8.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上市投資：		
於香港上市按公平值計算之股本證券	5,368	7,025
就申報分析為：		
流動資產	—	—
非流動資產	5,368	7,025
	5,368	7,025

上述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聯交所所報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市場買入報價釐定。

19.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訂金

有關結餘指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訂金總額零港元(二零一零年：651,000港元)。有關資本承擔載於附註35。

20.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原材料	86,267	45,677
在製品	108,367	132,502
製成品	75,621	107,717
	270,255	285,89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存貨(續)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998,944	921,224
存貨(撇減撥回)(附註7(c))	(3,940)	(9,704)
	995,004	911,520

撥回於過往年度作出之存貨撇減乃由於若干年內已售出貨品之估計可變現淨值增加而產生。

21.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99,581	242,861
減：呆賬撥備(附註21(b))	(40,982)	(46,452)
	158,599	196,409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至三個月	134,943	155,737
四至六個月	21,887	36,556
七至十二個月	1,769	4,116
逾一年	-	-
	158,599	196,409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外，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買賣條款主要以賒賬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自發票日期起計三個月，惟對若干已建立關係之客戶而言，信貸期可延長至六個月。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應收款項，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0(d)。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1. 貿易應收款項(續)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損計入撥備賬內，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款項之可能性甚微，在此情況下，減損直接就貿易應收款項撤銷(見附註2(e)(i))。

貿易應收款項之呆賬撥備變動：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46,452	42,140
於應收款項確認之減損	2,900	3,600
撤銷減損	(10,502)	-
匯兌調整	2,132	712
年終結餘	40,982	46,452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為數2,9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600,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被個別釐定為已減值。個別已減值之應收款項與面對財政困難之客戶有關，已逾期超過一年，管理層對能否收回該等應收款項存疑。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c) 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

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面值79,36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6,066,000港元)應收賬項已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到期，而本集團並無就減損作出撥備。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並無逾期及減值	79,230	130,343
逾期少於三個月	55,713	25,394
逾期四至六個月	21,887	36,556
逾期七至十二個月	1,769	4,116
逾期超過一年	-	-
	158,599	196,409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乃與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之不同類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無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多名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紀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狀況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有關餘額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3,496	2,802	2,778	-	-	-
已付按金	15,387	36,727	21,224	-	-	-
其他應付款項	42,108	35,391	24,561	62	-	-
減：呆賬撥備	(10,049)	(16,476)	(15,417)	-	-	-
	32,059	18,915	9,144	62	-	-
	50,942	58,444	33,146	62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損計入撥備賬內，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款項之可能性甚微，在此情況下，減損直接就其他應收款項撇銷(見附註2(e)(i))。

其他應收款項之呆賬撥備變動：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16,476	15,417
就應收款項確認之(撥回)/減損	(620)	1,971
年內撇銷為不可收回之款額	(6,311)	(1,071)
匯兌調整	504	159
年終結餘	10,049	16,476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應收款項被個別釐定為已減值。基於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無需就該等結餘作減值撥備，原因為並無拖欠違約的歷史記錄，並仍認為該等結餘可全數收回。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為數1,971,000港元之其他應收款項被個別釐定為已減值。個別已減值之應收款項與面對財政困難之欠款人有關，已逾期超過一年，管理層對能否收回該等應收款項存疑。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與已抵押定期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3,607	71,751	613	401
已抵押定期存款	85,626	27,058	—	—
	309,233	98,809	613	401
減：貸款融資之已抵押定期存款 (附註27)	(85,626)	(27,058)	—	—
財務狀況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3,607	71,751	613	401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285,17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7,616,000港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與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經由獲授權從事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於銀行之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息率賺取利息。短期存款期間由七日至三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即時現金需要而定，並按各自之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已抵押銀行存款為質押予銀行的存款，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已抵押銀行存款將在償還相關銀行貸款後即可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定期存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4.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5,091	145,11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6,842	25,500	824	358
收取客戶之按金	10,999	13,581	—	—
	162,932	184,191	824	35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三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	104,122	124,683
於四至六個月內到期	4,598	9,774
於七至十二個月內到期	1,416	3,907
於一年後到期	4,955	6,746
	115,091	145,110

購買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指定期間內清付。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0(e)。

25.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遠期外匯合約	1,301	-

遠期外匯合約按公平值列賬。遠期合約公平值乃採用報告期結算日之遠期匯率，將其價值貼現至現值而釐定。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有11份(二零一零年：無)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其匯率風險，該等合約未能符合對沖會計標準。非對沖貨幣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為1,30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零港元)，於年內計入損益。以上涉及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是與信用等級被穆迪評為A1的中國銀行訂約。

26. 結欠一名董事款項

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計息銀行貸款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實際 利率(%)	到期	千港元	實際 利率(%)	到期	千港元
即期						
信託收據貸款-有抵押	7	2011	5,975	7	2010	4,725
銀行貸款-有抵押	2.01 – 7.50	2012	227,678	1.44 – 2.77	2010	28,888
銀行貸款-無抵押	3.65 – 7.22	2012	141,358	4.86 – 5.31	2011	138,960
			375,011			172,573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之銀行貸款賬面值如下(附註a)：		
按要求或一年內	375,011	172,573
一年以上但不多於兩年	-	-
兩年以上但不多於五年	-	-
	375,011	172,573

附註：

- (a) 應付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既定還款日期計算及並無計入任何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影響。
- (b)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 (i) 若干價值為97,99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470,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附註13)；
 - (ii) 若干價值為11,26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844,000港元)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附註15)；
 - (iii) 為56,71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8,404,000港元)之投資物業(附註14)；
 - (iv) 定期存款85,62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7,058,000港元)(附註23)；
 - (v) 由本公司及本集團內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及
 - (vi) 由本公司董事提供之個人擔保。
- (c) 除無抵押銀行貸款約141,35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38,960,000港元)及有抵押貸款約172,91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5,818,000港元)按固定息率計息外，所有其他借貸均按浮動息率計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投資物業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本集團 重估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	2,729	10,786	13,515
自收益表扣除／(計入)			
—匯率變動	682	(78)	604
—年內(計入)／扣除	(199)	390	191
自其他全面收入扣除			
—匯率變動	—	2,554	2,554
—年內扣除	—	9,844	9,844
匯兌調整	32	223	255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3,244	23,719	26,963
自收益表扣除	1,427	—	1,427
自其他全面收入扣除	—	7,367	7,367
匯兌調整	56	362	418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4,727	31,448	36,175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在香港附屬公司產生之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約81,56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4,882,000港元)，有關稅項虧損可用作抵銷日後溢利。根據現行稅法，未動用稅項虧損不會到期。由於未來利潤來源難以預測，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累計盈利向其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派發股息須徵收10%預扣稅，惟由稅務合約或稅務協議減少者除外。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就所得稅避免雙重徵稅及防止偷漏稅簽訂之議定書，持有中國企業25%或以上權益之香港納稅居民可享有5%寬減股息預扣稅率。根據《有關若干優惠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08)第1號)，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產生的未分配盈利可豁免繳納該預扣稅。

因此，本公司須就旗下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來因賺取溢利而分派之應收股息繳納5%預扣稅。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鑑於本公司控制此等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並決定此等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不會派發股息，故並無就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9. 長期服務金撥備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690	818	245	245
年內撥回	(64)	(83)	(23)	-
年內動用	-	(45)	-	-
於年終	626	690	222	245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倘僱員於終止僱用或退休時符合若干條件，且有關終止僱用符合特定情況，企業須向其支付長期服務金。然而，倘僱員同時享有長期服務金及退休計劃款項，長期服務金之款額或會以源自退休計劃之若干福利扣減。

30. 股本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股本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016,001,30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01,600	101,600

普通股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享有一票投票權。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剩餘資產而言享有同等地位。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發行購股權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購股權計劃

(a) 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三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

根據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以下之較高者：(1)股份緊接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80%；或(2)本公司股份面值。為遵守聯交所有關上市規則第17章購股權計劃之修訂，本公司終止舊購股權計劃。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到期。

(b)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五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為向對本集團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獎勵及獎賞，藉此為本集團聘用及留聘有助其業務增長之優秀專才、行政人員及僱員。新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本集團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僱員、本集團顧問或諮詢人、本集團產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本集團合營企業夥伴或商業聯盟及本集團股東。除另行終止或修訂外，新購股權計劃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採納之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30%。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集團於採納新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惟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徵求股東批准，更新新購股權計劃項下10%限額。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參與人士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倘獲行使時，已經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出此限額之購股權須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亦為購股權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截至該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倘若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所授出任何購股權涉及之股份，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0.1%，或按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收市價計算之總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獲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購股權計劃(續)

(b)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人士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間，由董事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條款釐定，由接納授出購股權建議之日期開始，最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之較高者：(1)本公司股份於建議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2)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及(3)本公司股份面值。象徵式代價1港元須於接納所獲授購股權時繳付。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在股東大會表決之權利。

每份購股權均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可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前認購合共90,6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新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為90,100,000股(二零一零年：90,10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8.7%(二零一零年：8.7%)。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剩餘訂約年期為8.1年(二零一零年：9.1年)。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90,100,000股股份可予發行，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本約8.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購股權計劃(續)

(b)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僱員及董事於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持本公司購股權之年內變動：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一一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十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十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執行董事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日	即時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4,500,000	-	4,500,000	-	-	4,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4,500,000	-	4,500,000	-	-	4,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4,500,000	-	4,500,000	-	-	4,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4,500,000	-	4,500,000	-	-	4,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4,500,000	-	4,500,000	-	-	4,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4,500,000	-	4,500,000	-	-	4,500,000	
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日	即時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日	即時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1,500,000	-	1,500,000	-	-	1,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1,500,000	-	1,500,000	-	-	1,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1,500,000	-	1,500,000	-	-	1,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1,500,000	-	1,500,000	-	-	1,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1,500,000	-	1,500,000	-	-	1,5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1,500,000	-	1,500,000	-	-	1,500,000	
一名董事之 聯繫人士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日	即時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2,000,000	-	2,000,000	-	-	2,000,000	
僱員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二日	即時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8,120,000	(100,000)	8,020,000	-	-	8,02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8,120,000	(100,000)	8,020,000	-	-	8,02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8,120,000	(100,000)	8,020,000	-	-	8,02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8,120,000	(100,000)	8,020,000	-	-	8,02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8,120,000	(100,000)	8,020,000	-	-	8,020,000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	0.19	-	8,120,000	(100,000)	8,020,000	-	-	8,020,000	
						90,600,000	(500,000)	90,100,000	-	-	90,100,000	
(*)可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行使											36,040,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購股權計劃(續)

(b)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授出。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0.19港元，而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於授出日期之估計公平值則介乎每股0.1114港元至0.1124港元。此等公平值乃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經計及各個歸屬期後計算得出。計算時使用之假設如下：

輸入模式之數據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0.19港元
行使價	0.19港元
預期波幅	85.93%
預期購股權年期	5年
預期股息率	3.3%
無風險利率	1.7%

上表所用可變因素及假設乃以獨立專業估值師行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所作最佳估計為基準。預期波幅乃基於過往波幅(按購股權加權平均剩餘年期計算)，並根據可公開獲得之資料就未來波幅之任何預期變動作出調整。預期股息乃以過往股息為基準。主觀輸入假設變動或會對公平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年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年內，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確認股份付款開支2,02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018,000港元)。

32. 儲備及股息

(a) 權益部分變動

本集團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部分年初及年終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股本變動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儲備及股息(續)

(a) 權益部分變動(續)

本公司

有關本公司權益個別部分於年初至報告期間結算日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溢價賬	繳入盈餘	股本 贖回儲備	購股權 儲備	保留溢利	公平值儲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	177,325	118,377	509	-	111,971	1,803	409,985
因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而產生之虧損	-	-	-	-	-	(936)	(936)
年內虧損	-	-	-	-	(20,966)	-	(20,96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20,966)	(936)	(21,902)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2,018	-	-	2,018
購股權失效	-	-	-	(11)	11	-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177,325	118,377	509	2,007	91,016	867	390,101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	177,325	118,377	509	2,007	91,016	867	390,101
因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而產生之虧損	-	-	-	-	-	(1,657)	(1,657)
年內虧損	-	-	-	-	(26,481)	-	(26,481)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26,481)	(1,657)	(28,138)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2,025	-	-	2,025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177,325	118,377	509	4,032	64,535	(790)	363,98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年內並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而自報告期間結算日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c) 儲備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及股本贖回儲備

應用股份溢價賬及股本贖回儲備須受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公司法」)第40條監管。

(ii) 本集團繳入盈餘指於收購日期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總額與本公司於註冊成立日期因此發行以作交換之股份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本公司於收購日期之繳入盈餘指所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當日之合併資產淨值，超出本公司就交換而發行股份之面值總額之差額。

除保留溢利外，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繳入盈餘亦可供分派予股東。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不得自繳入盈餘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本公司當時或於付款後將會無法償還到期負債；或
- 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會因而低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iii)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包括根據附註2(u)(ii)就股份付款開支採納之會計政策所確認授予本集團僱員之尚未行使購股權項下實際或估計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公平值。

(iv) 儲備金

法定儲備—全外資企業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以及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得出之年度溢利其中10%須分配至法定儲備。所得溢利必須先用作抵銷任何累計虧損。只有在分配溢利(經抵銷任何累計虧損後)至法定儲備後方可向股東分派股息。附屬公司須一直分配溢利至法定儲備，直至法定儲備達至註冊資本50%為止。此法定儲備不會以現金股息形式分派，惟可用於抵銷虧損或轉換為繳入股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儲備及股息(續)

(c) 儲備性質及用途(續)

(v) 匯率波動儲備

匯率波動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而產生之一切匯兌差額。該儲備乃根據附註2(v)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vi) 重估儲備

本公司已設立重估儲備，並根據附註2(h)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納之會計政策處理。

(vii) 公平值儲備

公平值儲備包含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持有的可供出售投資之累積公平值之淨變動及根據列於附註第2(e)(i)及2(f)項之會計政策處理。

(viii)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之儲備總金額包括附註32(c)(ii)所披露可供分派金額182,91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 209,393,000港元)。

33. 僱員退休福利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的司法權區的受聘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最高為每月相關收入的20,000元。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本集團亦參加國家管理之計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該計劃由中國政府營運。附屬公司須按工資之特定比例供款予該退休福利計劃以資助有關福利。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供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投資物業。租約一般初步為期一至兩年，可於該日後選擇重續，屆時將重新磋商所有條款。概無租約包括或然租金。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下列最低租賃款項與租戶訂約：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81	2,57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81	640
	1,662	3,216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用其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議定租期為一至三年。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本集團按到期日之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28	61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08	192
	936	80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承擔

除上文附註34(b)所詳述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有以下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59,543	74,685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承擔(二零一零年：零港元)。

36.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公司就一家附屬公司所獲授一般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	58,000	58,000

本公司已就一家附屬公司所獲授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公司擔保。於報告期間結算日，附屬公司已提取該等融資其中17,67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795,000港元)。本公司於所發出擔保項下最高負債相當於附屬公司所提取款項17,67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795,000港元)。鑑於擔保之公平值並不重大，加上董事認為本公司不可能因擔保而遭索償，故並無進行確認。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零港元)。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購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中為數66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698,000港元)用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已於過往年度支付。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8. 關連方交易

本公司與屬本公司關連方之附屬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並無於本附註內披露。

除此等財務報表內其他章節所披露外，本集團與其他關連方所進行交易詳情如下：

- (a)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企業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結餘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 (b) 一名董事貸款之條款及條件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 (c) 本公司董事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彼等之薪酬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8披露。
- (d)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為數約73,0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 34,740,000港元)之銀行貸款乃由本公司董事作擔保。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與關連方進行之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39.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並透過取得債項與股東權益之平衡為權益持有人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自過往年度起維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架構包含債項(包括借貸)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當中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本集團之政策乃維持資產負債比率於合理水平。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債項(附註i)	605,617	414,760
權益(附註ii)	784,876	810,243
債項對權益比率	77.2%	51.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9. 資金風險管理(續)

- (i) 債項包括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
- (ii) 權益包括本集團全部資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受限於外來股本限制。

4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金融工具種類：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5,368	7,025	5,368	7,025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00,104	314,133	342,691	366,704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527,751	343,498	826	360
衍生金融工具	1,301	—	—	—

本集團須承受來自其經營及投資活動之多種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進行業務。絕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日圓計值。

(i) 貨幣風險

下表詳述，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所面臨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已確認貨幣資產、貨幣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產生之貨幣風險。

本集團

外幣風險(以千港元列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美元	人民幣	日圓	美元	人民幣	日圓
貨幣資產及負債：						
貿易應收款項	39,225	670	—	69,311	782	—
其他應收款項	5,987	36	—	4,975	—	—
已抵押定期存款	11,218	—	—	11,202	—	—
現金及						
現金等值項目	11,063	—	42	6,762	—	—
貿易應付款項	(15,438)	(9,211)	(470)	(11,071)	(10,938)	(451)
計息銀行貸款	(115,156)	—	(12,672)	(15,818)	—	(9,334)
	(63,101)	(8,505)	(13,100)	65,361	(10,156)	(9,785)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以 賣出人民幣及買 入美元	(1,301)	—	—	—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外匯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及保留溢利)之概約變動，以反映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須承受重大風險之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外幣匯率 之上升 /(下降)	除稅後虧 損之增加 /(減少)	保留溢利 之增加 /(減少)	外幣匯率 之上升 /(下降)	除稅後虧 損之增加 /(減少)	保留溢利 之增加 /(減少)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美元兌人民幣	5% (5%)	4,452 (4,452)	(4,452) 4,452	5% (5%)	(1,380) 1,380	1,380 (1,380)
遠期外匯合約， 以賣出人民幣 及買入美元 (美元兌人民幣)	5% (5%)	(3,538) 3,538	3,538 (3,538)	5% (5%)	- -	- -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外幣匯率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出現變動並應用於本集團於該日期存在之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之貨幣風險及所有其他變數(特別是利率)保持不變而釐定。

列出之變動指管理層評估外幣匯率於期內至下一個報告期間結算日可能出現之變動。就此，已假設掛鈎的港元與美元匯率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的幣值任何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上表呈列之分析結果表示對本集團以其功能貨幣計量的除稅後虧損及保留溢利之影響總額，並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以供呈列。二零一零年之分析乃根據相同基準進行。

本集團並無就以人民幣及日圓計值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所承擔之貨幣風險編製敏感度分析，原因為董事認為其影響甚微。此外，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承擔來自美元兌港元之貨幣風險甚微。因此並未編製敏感度分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外匯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續)

本公司之外匯風險乃以美元計值之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鉤，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重大外匯風險。因此並未編製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通過密切監察外匯匯率變化以及遠期外匯合約(如需要)之方式管理外匯風險。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動利率借貸有關，而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固定利率銀行貸款有關(此等貸款之詳情見附註27)。

(i) 利率風險情況

下表詳述本集團借貸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利率風險情況：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實際利率%	千港元	實際利率%	千港元
固定利率借貸：				
銀行貸款	2.01%-7.50%	314,271	1.44%-5.31%	154,778
浮動利率借貸：				
銀行貸款	7.00%-7.22%	60,740	1.68%-7.00%	17,795
總貸款		375,011		172,573

本公司並無計息借貸並相信其利率風險甚微。

本集團目前並無意對沖其利率波動。然而，本集團將定期檢討經濟環境及其利率風險狀況，亦會於將來有需要時考慮適當之對沖措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利率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銀行存款及借貸之利率風險釐定。就銀行存款及浮動利率借貸而言，分析乃按假設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尚未償還負債之數額乃整年結欠而編製。上升或下跌50個基點乃於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使用，乃管理層就利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79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30,000港元)。綜合權益之保留溢利將增加／減少約79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30,000港元)。綜合權益之其他部分並不會隨利率普遍上升／下降而發生變化。

以上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發生，並已應用於計算當日已存在之未償還貸款承受之利率風險。上升或下降5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年度報告期間結算日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所進行之評估。分析按與二零一零年所用之相同基準進行。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可供出售投資產生之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通過密切監察價格風險以進行風險管理，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作出對沖。

管理層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就相關股份價格之可能合理變動(全部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對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及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影響之最佳估計(實際交易結果可能與以下敏感度分析不同，且可能出現重大差異)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除稅後虧損 減少／(增加)	公平值儲備 增加／(減少)	除稅後虧損 減少／(增加)	公平值儲備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相關股份價格				
+10%	-	537	-	703
-10%	-	(537)	-	(70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將由於交易對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乃源自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示各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須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各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款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充足減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度下降。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到每名客戶之個別特徵影響。客戶經營業務所在行業及國家之失責風險亦會影響信貸風險。信貸風險集中情況主要於本集團就個別客戶承擔重大風險時出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15%(二零一零年：23%)及54%(二零一零年：50%)。

由於交易對方為具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本公司信貸風險集中於向附屬公司作出之墊款。本公司管理層已密切監察及審閱該等款項之收回情況。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風險屬可管理。

有關本集團源自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進一步數額披露載於附註2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e)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儲備、銀行融資及保留借貸融資、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為金融資產及負債到期組合配對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列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情況，此乃根據於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以訂約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若屬浮息，則根據報告期間結算日之現行利率計算)及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被要求付款之最早日期而得出。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二零一零年 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賬面值 千港元	訂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一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後 但五年內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訂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一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後 但五年內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51,933	151,933	151,933	-	-	170,610	170,610	170,610	-	-	-	-
結欠一名董事款項	575	575	575	-	-	293	293	293	-	-	-	-
結欠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232	232	232	-	-	22	22	22	-	-	-	-
計息銀行貸款	375,011	382,404	382,404	-	-	172,573	172,602	172,602	-	-	-	-
	527,751	535,144	535,144	-	-	343,498	343,527	343,527	-	-	-	-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二零一零年 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賬面值 千港元	訂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一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後 但五年內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訂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一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後 但五年內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824	824	824	-	-	358	358	358	-	-	-	-
結欠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2	2	2	-	-	2	2	2	-	-	-	-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36)	-	17,672	17,672	-	-	-	17,795	17,795	-	-	-	-
	826	18,498	18,498	-	-	360	18,155	18,155	-	-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e)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下表反映出根據毛額結算之衍生工具計算之未貼現總流入及流出。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入/(流出)					二零一零年 訂約未貼現現金流入/(流出)					
	賬面值 千港元	現金流量		一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現金流量		一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年後 但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後 但五年內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應要求償還 千港元			
衍生-毛額結算	-	-	-	-	-	-	-	-	-	-	-
遠期外匯合約											
- 流入	71,679	71,679	71,679	-	-	-	-	-	-	-	-
- 流出	(72,704)	(72,704)	(72,704)	-	-	-	-	-	-	-	-
	(1,025)	(1,025)	(1,025)	-	-	-	-	-	-	-	-

(f) 公平值計量

下表載列對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所進行分析，該等金融工具乃根據其觀察得出之公平值程度分類為第1至3級。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指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所產生者。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包括在第一級內可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產生)觀察所得之資產或負債輸入值(報價除外)所產生者。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包括在並非根據觀察所得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值(即非觀察所得輸入值)而因估值技術所產生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f) 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計量在公平值架構中之層級分類全部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級輸入數據釐定。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股本證券	5,368	—	—	5,368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301	—	1,301
	二零一零年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股本證券	7,025	—	—	7,025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f) 公平值計量(續)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股本證券	5,368	—	—	5,368

	二零一零年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上市股本證券	7,025	—	—	7,025

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期間，第1級與第2級間並無轉讓工具。

(g)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概無重大差異。

41. 比較數字

由於應用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若干比較數字已進行調整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以及就本年度首次披露之項目提供比較數字。該等發展之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披露。